



# ENN 新奧

ENN Energy Holdings Limited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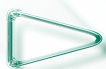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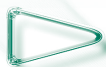
新奧能源控股有限公司

(Stock code 股份代號: 2688)



**A CLEAR VISION OF THE FUTURE**  
憑藉清晰願景 邁向潔淨生活

INTERIM REPORT 2017  
二零一七年中期業績報告



## 目錄

- 02 財務及經營資料摘要
- 04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 11 簡明合併財務報表審閱報告
- 12 簡明合併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
- 13 簡明合併財務狀況表
- 15 簡明合併權益變動表
- 17 簡明合併現金流量表
- 18 簡明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 50 其他資料



## 財務及經營資料 摘要

### 中期業績

2017年上半年，在供給側結構性改革的深入推進下，中國製造業持續企穩，經濟結構進一步優化，整體經濟延續穩中向好態勢。中國政府在注重經濟發展的同時也大力推動建設綠色生態社會，治理大氣污染。受惠於宏觀經濟回穩和地方政府積極推動「煤改氣」工程、建立和擴大禁煤區等舉措推廣天然氣利用，上半年中國天然氣表觀消費量達1,146億立方米，較2016年同期增長15%，增速比2016年全年的7%大幅提升8個百分點。本集團於期內共銷售91.87億立方米天然氣，較去年同期大幅增長41.8%，包括民用戶、工商業用戶及汽車加氣站在內的城市燃氣業務天然氣售氣量達69.20億立方米，較去年同期大幅增長26.8%，增速高於中國天然氣表觀消費量增長。截至2017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本集團營業額為人民幣214.24億元，同比增長37.0%，股東應佔溢利為人民幣16.49億元，同比增長3.9%，每股基本盈利增長3.4%至人民幣1.52元。撇除其他收益及虧損及購股權攤銷總額人民幣2.58億元影響的利潤增長15.4%至人民幣19.07億元。

截至2017年6月30日止半年度，本集團連同其聯營公司及合營企業的合計營業額和利潤分別為人民幣310.58億元及人民幣28.60億元。

本集團於期內的主要業績與營運數據與去年同期比較如下：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增加／ (減少)
	2017年 (未經審核)	2016年 (未經審核)	
<b>業績</b>			
營業額(人民幣百萬元)	<b>21,424</b>	15,639	37.0%
毛利(人民幣百萬元)	<b>3,873</b>	3,732	3.8%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溢利(人民幣百萬元)	<b>1,649</b>	1,587	3.9%
每股盈利－基本(人民幣)	<b>1.52</b>	1.47	3.4%
<b>營運數據#</b>			
可供接駁城區人口(千)	<b>78,090</b>	72,136	8.3%
可供接駁住宅用戶(千)	<b>26,030</b>	24,045	8.3%
期內新增接駁天然氣用戶：			
-住宅用戶	<b>951,180</b>	907,168	4.9%
-工商業用戶(地點)	<b>9,650</b>	4,830	4,820
-工商業用戶已裝置日設計供氣量(立方米)	<b>6,957,575</b>	6,059,148	14.8%
累積已接駁管道燃氣(包括天然氣)用戶：			
-住宅用戶	<b>15,098,053</b>	13,233,204	14.1%
-工商業用戶(地點)	<b>78,329</b>	61,688	16,641
-工商業用戶已裝置日設計供氣量(立方米)	<b>78,137,551</b>	64,667,309	20.8%
管道燃氣(包括天然氣)氣化率	<b>58.0%</b>	55.0%	3.0百分點
住宅用戶天然氣銷售量(千立方米)	<b>1,188,473</b>	954,211	24.6%
工商業用戶天然氣銷售量(千立方米)	<b>5,037,878</b>	3,744,428	34.5%
汽車天然氣銷售量(千立方米)	<b>693,478</b>	758,906	(8.6%)
能源貿易銷售量(千立方米)	<b>2,267,279</b>	1,021,880	121.9%
CNG加氣站(座)	<b>325</b>	315	10
LNG加氣站(座)	<b>281</b>	272	9
天然氣儲配站(座)	<b>170</b>	161	9
天然氣儲配站合共日供氣能力(千立方米)	<b>87,635</b>	84,878	3.2%
現有中輸及主幹管道(公里)	<b>35,036</b>	31,204	12.3%

# 本集團營運數據包括附屬公司、聯營公司及合營企業之所有數據。

## 管理層 討論及分析

### 業務回顧

#### 城市燃氣業務

##### 管道氣銷售

期內，本集團的管道氣銷售收入錄得人民幣113.00億元，較去年同期增長30.3%。

受惠於新接駁的住宅用戶逐步使用天然氣以及獨立採暖爐的推廣，本集團銷售予住宅用戶的天然氣氣量錄得11.88億立方米，較去年同期增長24.6%。根據國家統計局公佈的數據，上半年全國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為人民幣12,932元，較去年同期實際增長7.3%。本集團緊抓居民生活水平提高帶來的冬季獨立採暖需求，於期內推廣了10萬戶採暖爐，截至今年上半年累計獨立採暖爐用戶達57萬戶。本集團未來將繼續在城中村、高端樓盤、別墅區等冬季用氣需求較大的客戶聚集區域大力推廣採暖爐，為住宅用戶氣量提供新的增長動力。另外，本集團於期內繼續設立住宅用戶階梯氣價，截至今年上半年，已設立居民階梯氣價的項目共112個。

期內，京津冀、河南、山東、湖南、浙江等地方政府均出台大氣污染治理政策，鼓勵企業使用較清潔的天然氣替代燃煤、重油及低品質柴油等污染較嚴重的燃料。本集團積極協助地方政府出台「煤改氣」政策，配合地方政府落實「煤改氣」計劃，並採用靈活的定價機制和泛能模式吸引工商業用戶使用天然氣，帶動工商業用戶天然氣銷售氣量同比增長34.5%至50.38億立方米，其中工業用戶天然氣銷售量達40.56億立方米，同比增長36.6%；商業用戶天然氣銷售量達9.82億立方米，同比增長26.7%。期內，金屬製造、化工、玻璃、陶瓷等週期性行業逐步復甦，部分現有用戶的用氣量因此錄得回升。

##### 新用戶開發

期內，本集團的燃氣接駁收入錄得人民幣28.97億元。

本集團各城市燃氣項目所在區域的房地產市場於期內維持平穩發展，共為951,180個住宅用戶接駁管道天然氣，每戶平均接駁費為人民幣2,709元。截至2017年6月30日，累計已接駁管道燃氣(包括天然氣)的住宅用戶達到15,098,053戶。財政部發佈《關於開展中央財政支持北方地區冬季清潔取暖試點工作的通知》，補貼試點城市推進清潔方式取暖替代散煤燃燒取暖，重點支援京津冀及周邊地區大氣污染傳輸通道「2+26」城市。本集團故配合地方政府加速推進城中村「煤改氣」工程，聚焦河北、河南和山東部分承受能力較高的城中村開展散煤淘汰工程。截至今年上半年，本集團在中國運營的城市燃氣項目覆蓋可接駁人口達7,809萬，平均燃氣氣化率由2016年底的54.8%上升至58.0%。本集團將繼續開發新房接駁，深入挖掘老房市場，實現民用戶新增接駁平穩發展。

本集團於期內共接駁9,650個天然氣工商業用戶(已裝置日設計供氣量6,957,575立方米之燃氣器具)，新增日設計供氣量同比增長14.8%，平均接駁費為每立方米人民幣93元，為未來工商業用戶氣量增長奠定了堅實基礎。截至2017年6月30日，累計已接駁管道燃氣(包括天然氣)的工商業用戶達78,329戶(已裝置日設計供氣量78,137,551立方米之燃氣器具)。在地方政府趨嚴的環保政策推動下，本集團加大力度開發「煤改氣」用戶，為客戶度身訂造燃料系統節能改造方案，並利用泛能模式幫助客戶降低整體能耗。期內，新增「煤改氣」用戶日設計供氣量達271萬方，佔新增工商業用戶日設計供氣量比例為39%。今年上半年中國第三產業佔國民生產總值比例達到54.1%，反映第三產業已成拉動中國經濟增長的新引擎。本集團於期內繼續大力開發承受能力較強的中小型商業用戶，加大市場激勵政策，制訂專項方案跟進商業用戶開發的實施情況，期內商業用戶新增日設計供氣量達167萬方。

#### 新項目開拓

本集團成功於2017年上半年獲得5個新項目，以及位於現有項目周邊的14個新經營區域，新增可接駁人口67萬。截至2017年6月30日，本集團在中國獲得的項目達到165個，覆蓋可接駁人口達7,809萬。本集團未來將重點關注現有項目周邊之商機，憑藉卓越的管理系統、良好的營運記錄和氣源保障能力，以泛能模式為切入點持續跟蹤獲取城市燃氣及園區項目。

項目	集團持有股權	經營區域主要產業
1. 安徽亳州蕪湖現代產業園	100%	裝備製造、節能環保、食品醫藥
2. 廣東河源連平縣	100%	電子機器、環保塑膠、生態食品
3. 河北承德圍場經濟開發區	100%	鑄造材料、食品、休閒旅遊、文化產業、現代物流
4. 湖南株洲南洲新區	100%	服裝、建材、機械製造、新材料
5. 雲南宣威市	35%	再生鋼製造、化肥

## 管理層 討論及分析

位於現有項目周邊的14個新經營區域分別是：

省份	經營區域
安徽省	亳州市譙城區牛集鎮、蘆廟鎮、顏集鎮、張店鄉、觀堂鎮、沙土鎮
廣東省	肇慶市廣寧縣橫山鎮、石澗鎮、橫山鎮荔洞工業園、橫山鎮荔洞高新產業園、賓亨鎮江積工業園區、五和鎮華南工業園區
廣西省	北海市東城區
湖南省	郴州市永興工業園

### 交通能源業務

期內，本集團在中國的汽車加氣站天然氣售氣量下跌8.6%至6.93億立方米，其中CNG加氣站售氣量下跌7.1%至4.05億立方米，LNG加氣站售氣量下跌10.8%至2.88億立方米。汽車加氣站業務收入相應同比下降6.2%至人民幣15.21億元。截至2017年6月30日，本集團累計運營325座CNG加氣站及281座LNG加氣站，累計發展加盟站208座，覆蓋全國22個省市自治區。

CNG加氣站售氣量持續下滑，主要由於油價繼續維持低位，在油品公司大力促銷之下，CNG相對汽油的經濟優勢明顯減弱。另外，內地盛行的網絡約車服務和地方政府對電動車的推廣影響了現有出租車和公交車用戶的加氣量。LNG加氣站售氣量下降，主要由於北方多條主要道路在上半年進行維修，加上京津冀周邊港口禁止汽運煤炭車輛通行，影響了北方地區LNG重卡用戶的加氣量，而地方政府對電動公交車的推廣亦影響了南方地區LNG公交車用戶的加氣量。本集團通過開展市場促銷活動、與網約車公司合作、跟蹤新出廠LNG重卡等措施增加客戶數量，吸引客戶用氣，以提升站點利用率，並深入推進管理重構及單站責任制以提高站點盈利能力，CNG及LNG加氣站業務售氣量於今年第二季度均錄得環比增長。

地方政府已相繼出台天然氣利用「十三五」規劃，要求加快交通用天然氣的應用，並大力支持天然氣汽車的推廣和加氣站的建設，未來天然氣替代汽柴油仍是大勢所趨。為應對加氣站業務短期面臨的挑戰，本集團在繼續大力開拓新用戶的同時，亦將通過聯盟合作、加盟配送等輕資產業務模式提升站點盈利能力和運營效率，與同業合作完善站點網絡，擴大加氣站用戶市場規模。

## 新業務發展

### 綜合能源銷售業務

本集團一直致力於從單一的天然氣分銷商向綜合能源運營商轉型。期內，其他能源銷售收入同比大幅上升40.0%至人民幣9,800萬元。

近年出台的《推進多能互補集成優化示範工程建設的實施意見》、《關於開展分佈式發電市場化交易試點的通知》等政策均鼓勵推廣天然氣分佈式能源應用。本集團依託政策支持，重點開拓有多種能源需求的工業類、大型公建類和城區／園區類用戶，於期內共投運10個泛能項目，包括廊坊新朝陽泛能微網、汝州巨龍生物、東莞眾生藥業、青島海爾工業園泛能站、開封匯源果汁、上海日月光半導體、龍游城南工業園、溫州金海園區、株洲天易自主產業科技園和洛陽伊濱區泛能微網。截至2017年6月30日，累計投運項目達22個。

本集團亦參照《「十三五」節能減排綜合工作方案》，緊抓政府鼓勵清潔採暖的契機，在河北、河南和山東的城市燃氣項目開展商住分佈式採暖業務，同時在山東、安徽、河南、廣東等地區的城市燃氣項目開展蒸汽銷售業務，擴大綜合能源銷售收入來源。

未來，本集團將繼續依託環境污染治理和電力體制改革的契機，利用現有城市燃氣管網和LNG配送網絡，著重開拓有多種能源需求的用戶。本集團將在新興城鎮、園區和城市功能區以泛能模式尋求獲取綜合能源運營權；在成熟工業園區以工商業「煤改氣」、油改氣為契機，因地制宜開發工商業用戶，為現有天然氣用戶提供熱、電、蒸汽等能源銷售服務。本集團將利用貼近終端用戶的強大優勢，始終以用戶的用能需求為核心，向用戶銷售有競爭力的冷、熱、電、蒸汽等綜合能源，在帶動售氣量增長的同時創造額外的收入來源。本集團相信隨著天然氣和電力行業市場化的推進，提前作出戰略部署，尋求長期的增長動力將有利於為股東提供可持續的回報。

### 能源貿易業務

今年上半年，全國LNG供應仍然充足，而國家加快推廣天然氣的應用也帶動了LNG需求的迅速增長。憑藉先進的調度系統和強大的分銷網絡，本集團能源貿易業務售氣量達22.67億立方米，同比大幅增長121.9%，能源貿易業務收入同比大幅上升116.6%至人民幣46.31億元。本集團將通過參股上海和重慶石油天然氣交易中心、與中石化銷售公司的戰略合作等多種途徑做大能源貿易規模，拓展客戶基礎，創造額外收入來源的同時為天然氣價格全面市場化作出戰略部署。



## 管理層 討論及分析

### 燃氣器具銷售業務

期內，本集團繼續推廣「格瑞泰」品牌灶具、熱水器、吸油煙機、採暖爐、消毒櫃等產品，灶具銷量達80,385台，實現收入人民幣8,900萬元，同比增長20.3%。本集團未來將不斷加強「格瑞泰」品牌營銷力度，積極開拓產品銷售渠道，通過拓展增值產品，致力為客戶提供整體智慧家居解決方案。

### 國際獎項

憑藉穩定增長的經營業績及持續提升的管理水平，本集團於2017年上半年榮獲以下獎項：

- 國際權威財經雜誌《機構投資者》2017年全亞洲最佳管理團隊獎項評選中，榮獲能源板塊最佳投資者關係公司第一名(買方及賣方提名)；最佳投資者關係公司第一名(買方提名)；最佳公司網站第一名(買方及賣方提名)；最佳分析員見面日第二名(買方及賣方提名)；最佳投資者關係專業人士第二名(賣方提名)；以及最佳投資者關係專業人士第三名(買方及賣方提名)；以及最受尊崇公司稱號；
- 由騰訊網及財華社主辦的2016年度香港上市公司「港股100強」；及
- 香港投資者關係協會「第三屆香港投資者關係大獎2017」卓越表現獎。

### 財務資源回顧

#### 主要財務資料

期內，本集團總收入為人民幣214.24億元，與去年同期相比增長37.0%。毛利為人民幣38.73億元，較去年同期上升3.8%。本集團的整體毛利率及純利率分別為18.1%及9.7%，與去年同期比較分別下降5.8個百分點及3.3個百分點。毛利率下跌主要由於管道氣業務、能源貿易業務及材料銷售業務收入增長較快，導致收入結構發生變化，純利率下跌主要由於毛利率同比錄得下跌。股東應佔溢利為人民幣16.49億元，同比上升3.9%。撇除其他收益及虧損及購股權攤銷總額人民幣2.58億元影響的利潤為人民幣19.07億元，相比2016年同期增長15.4%。

#### 流動性及財務資源

現時本集團的營運及資本性支出的來源為營運現金流、流動資產、銀行貸款及已發行債券。本集團有足夠的資金及可動用銀行信貸約人民幣70.00億元應付未來的資本性支出及營運需要。

### 借貸結構

於2017年6月30日，本集團的借貸總額相等於人民幣169.86億元(2016年12月31日：人民幣167.91億元)，用作計算淨負債比率的銀行結餘及現金相等於人民幣68.28億元(2016年12月31日：人民幣71.63億元)。本集團的淨負債比率(即淨負債與總權益(包括非控股權益)比率)為54.2%(2016年12月31日：53.9%)。短期借貸(包括2018年2月到期之可換股債券)相等於人民幣88.73億元，其餘則為超過一年的長期借貸。

除了相等於人民幣3.47億元的貸款需要用賬面值相等於人民幣3.30億元的資產作抵押外，其餘貸款均為無抵押貸款。

於2017年6月30日及2016年12月31日，本集團主要債券如下：

主要債券	幣別	到期日	於2017年 6月30日	於2016年 12月31日
七年期6.45%定息債券	人民幣	2018年2月16日	5.00億	5.00億
五年期零息可換股債券	美元	2018年2月26日	5.00億	5.00億
五年期3.25%定息債券	美元	2019年10月23日	0.65億	0.65億
三年期3.55%定息債券	人民幣	2019年12月2日	25.00億	25.00億
不超過五年期3.68%定息債券	人民幣	2020年12月17日	25.00億	25.00億
十年期6%定息債券	美元	2021年5月13日	3.66億	3.66億

本公司於2017年7月24日宣佈發行6.00億美元2022年到期之3.25%債券，並於2017年7月25日在聯交所上市。本集團擬將所得款項淨額用於為現有債務提供再融資及用作一般企業用途。發行條款規定在債券發行期間，本公司主席王玉鎖先生需持有本公司股權不低於20%。

本集團繼續維持穩定的財務狀況，獲評級機構穆迪上調投資評級至Baa2並給予「穩定」展望。同時，標準普爾維持BBB投資評級並將展望提升至「正面」，惠譽則維持BBB投資評級和「穩定」展望。

### 匯率風險

本集團的主要業務在中國，絕大部分收入與支出以人民幣為主，在運營上並無重大匯率波動風險。本公司面臨的外匯風險主要由以外幣計價的債券和貸款所產生。

於2017年6月30日，本集團的外債本金額為10.32億美元(2016年12月31日：11.15億美元)及15.49億港元(2016年12月31日：3.88億港元)。本公司與若干金融機構簽訂結構性外幣遠期合同以管理外匯風險。按測算，外匯敞口約人民幣43.14億元。本公司將繼續密切監控匯率走勢，在有需要時作出適當的措施。

管理層  
討論及分析

**財務擔保責任**

於2017年6月30日，本集團向銀行就授予聯營公司及合營企業為數約人民幣1.79億元(2016年12月31日：人民幣2.30億元)之貸款額度提供擔保。貸款金額在報告期末日已被動用。

**承擔**

	於2017年 6月30日 人民幣百萬元	2016年 12月31日 人民幣百萬元
有關收購物業、廠房及設備已訂約但未撥備之資本支出	689	251
有關於下列之承擔		
—合營企業之投資	177	177
—聯營公司之投資	53	17
—其他股權投資	54	68

**公司策略與展望**

根據《能源發展「十三五」規劃》，預計到2020年天然氣佔一次能源的消費比例將上升至10%。今年上半年國家先後出台《天然氣發展「十三五」規劃》、《京津冀大氣污染防治2017年工作方案》、《關於深化石油天然氣體制改革的若干意見》、《關於加強配氣價格監管的指導意見》、《加快推進天然氣利用的意見》等重要政策，重申將繼續大力支持天然氣行業發展，深化天然氣行業改革，進一步推進天然氣行業的市場化，以達到優化國家一次能源消費結構的目標。展望下半年，雖然中國宏觀經濟仍存在下行壓力，但在環保政策的驅動下，天然氣行業仍將維持快速發展。本集團將繼續根據行業和市場變革提前作出部署，緊抓有利經營環境帶來的商機，穩步開發民用戶，積極拓展工商業用戶，改善交通能源業務經營，實現城市燃氣核心業務的穩步增長；同時大力發展綜合能源銷售業務，做大能源貿易規模，利用現有的龐大用戶群體開展增值服務，實現具有協同效應的新業務的快速發展。

# 簡明合併 財務報表審閱報告

# Deloitte.

# 德勤

致新奧能源控股有限公司董事會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 引言

我們已審閱列載於第12頁至第49頁的新奧能源控股有限公司(「貴公司」)及其附屬公司(合稱「貴集團」)的簡明合併財務報表。此簡明合併財務報表包括截至2017年6月30日的簡明合併財務狀況表及截至該日止六個月期間的相關簡明合併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權益變動表及現金流量表及若干解釋附註。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規定，就中期財務資料編製的報告必須符合以上規則的有關條文以及由香港會計師公會頒布的香港會計準則第34號「中期財務報告」(「香港會計準則第34號」)。貴公司董事須負責根據香港會計準則第34號編製及列報該等簡明合併財務報表。我們的責任是根據我們的審閱對該等簡明合併財務報表作出結論，並按照委聘的條款僅向全體董事會報告，除此之外，本報告別無其他目的。我們不會就本報告的內容向任何其他人士負責或承擔任何責任。

## 審閱範圍

我們已根據由香港會計師公會頒布的香港審閱工作準則第2410號「由實體的獨立核數師執行中期財務資料審閱」進行審閱。審閱簡明合併財務報表包括主要向負責財務及會計事務的人員作出查詢，及應用分析及其他審閱程序。審閱的範圍遠較根據香港審計準則進行審核的範圍為小，故不能令我們可保證我們將知悉在審核中可能會被發現的所有重大事項。因此，我們不會發表審核意見。

## 結論

按照我們的審閱，我們並無發現任何事項，令我們相信簡明合併財務報表在各重大方面未有根據香港會計準則第34號編製。

德勤•關黃陳方會計師行  
執業會計師

香港  
2017年8月24日

# 簡明合併 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

截至2017年6月30日止六個月

	附註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17年 人民幣百萬元 (未經審核)	2016年 人民幣百萬元 (未經審核)
營業額	3	21,424	15,639
銷售成本		(17,551)	(11,907)
毛利		3,873	3,732
其他收入	4	350	349
其他收益及虧損	5	(241)	(37)
分銷及銷售開支		(294)	(252)
行政開支		(952)	(1,040)
應佔聯營公司業績		66	40
應佔合營企業業績		270	262
融資成本	6	(262)	(303)
除稅前溢利	7	2,810	2,751
所得稅開支	8	(735)	(714)
期內溢利		2,075	2,037
其他全面收益			
其後可能重新分類至損益的項目：			
海外業務之匯兌轉化差額		(11)	26
可供出售金融資產之公平值虧損		(13)	-
期內其他全面(開支)收益		(24)	26
期內全面收益總額		2,051	2,063
下列人士應佔期內溢利：			
本公司擁有人		1,649	1,587
非控股權益		426	450
		2,075	2,037
下列人士應佔期內全面收益總額：			
本公司擁有人		1,625	1,613
非控股權益		426	450
		2,051	2,063
		人民幣	人民幣
每股盈利	10		
— 基本		1.52	1.47
— 攤薄		1.52	1.30

# 簡明合併 財務狀況表

於2017年6月30日

	附註	於2017年 6月30日 人民幣百萬元 (未經審核)	於2016年 12月31日 人民幣百萬元 (經審核)
<b>非流動資產</b>			
物業、廠房及設備	11	23,122	22,297
預繳租賃付款	11	1,242	1,221
投資物業	11	208	208
商譽		179	188
無形資產	12	1,551	1,487
於聯營公司之權益		1,350	1,350
於合營企業之權益		3,708	3,704
可供出售之金融資產	13	4,569	4,882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之金融資產	14	5	154
其他應收款項	15	33	32
應收聯營公司款項	17	69	89
應收合營企業款項	18	397	407
遞延稅項資產		812	745
投資之已付按金		70	61
收購物業、廠房及設備、土地使用權及經營權之已付按金		82	227
受限制銀行存款	16	408	489
		<b>37,805</b>	<b>37,541</b>
<b>流動資產</b>			
存貨		650	515
應收款及其他應收款項	15	5,239	4,423
預繳租賃付款	11	36	30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之金融資產	14	100	16
可供出售之金融資產	13	704	-
應收客戶之合約工程款項		516	303
應收聯營公司款項	17	402	185
應收合營企業款項	18	1,315	790
應收關聯公司款項	19	89	63
受限制銀行存款	16	147	352
現金及現金等值		6,828	7,163
		<b>16,026</b>	<b>13,840</b>

簡明合併  
財務狀況表

於2017年6月30日

	附註	於2017年 6月30日 人民幣百萬元 (未經審核)	於2016年 12月31日 人民幣百萬元 (經審核)
<b>流動負債</b>			
應付款及其他應付款項	20	<b>8,868</b>	8,323
應付客戶之合約工程款項		<b>1,674</b>	2,149
應付聯營公司款項	17	<b>192</b>	218
應付合營企業款項	18	<b>1,932</b>	1,645
應付關聯公司款項	19	<b>414</b>	416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之金融負債	14	<b>24</b>	-
應付稅項		<b>744</b>	732
應付股息		<b>775</b>	-
銀行及其他貸款—一年內到期	21	<b>4,019</b>	3,944
公司債券	22	<b>499</b>	-
中期票據		<b>700</b>	700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之可換股債券	23	<b>3,655</b>	-
財務擔保責任		<b>8</b>	22
遞延收入	24	<b>213</b>	192
		<b>23,717</b>	18,341
<b>流動負債淨值</b>		<b>(7,691)</b>	(4,501)
<b>總資產減流動負債</b>		<b>30,114</b>	33,040
<b>資本及儲備</b>			
股本	25	<b>112</b>	112
儲備		<b>15,738</b>	14,854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權益		<b>15,850</b>	14,966
非控股權益		<b>2,902</b>	2,888
<b>總權益</b>		<b>18,752</b>	17,854
<b>非流動負債</b>			
銀行及其他貸款—一年後到期	21	<b>240</b>	197
公司債券	22	<b>4,986</b>	5,482
優先票據		<b>2,451</b>	2,507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之可換股債券	23	<b>-</b>	3,515
無抵押債券		<b>436</b>	446
遞延稅項負債		<b>395</b>	397
遞延收入	24	<b>2,854</b>	2,642
		<b>11,362</b>	15,186
		<b>30,114</b>	33,040

# 簡明合併 權益變動表

截至2017年6月30日止六個月

截至2017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未經審核)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權益											
	股本	股份溢價	特殊儲備	重估儲備	購股權儲備	匯兌儲備	法定盈餘 儲備基金	專職 安全基金	保留溢利	總計	非控股權益	總權益
	人民幣百萬元 (附註25)	人民幣百萬元	人民幣百萬元 (附註a)	人民幣百萬元	人民幣百萬元	人民幣百萬元	人民幣百萬元 (附註b)	人民幣百萬元 (附註c)	人民幣百萬元	人民幣百萬元	人民幣百萬元	人民幣百萬元
於2017年1月1日	112	20	(94)	13	54	125	1,869	46	12,821	14,966	2,888	17,854
期內溢利	-	-	-	-	-	-	-	-	1,649	1,649	426	2,075
期內其他全面開支												
— 海外業務之匯兌轉化差額	-	-	-	-	-	(11)	-	-	-	(11)	-	(11)
— 可供出售金融資產之公平值變動	-	-	-	(13)	-	-	-	-	-	(13)	-	(13)
期內全面收益總額	-	-	-	(13)	-	(11)	-	-	1,649	1,625	426	2,051
確認以股本結算以股份為基礎 之付款(附註26)	-	-	-	-	17	-	-	-	-	17	-	17
股份回購(附註25)	-	-	-	-	-	-	-	-	-	-	-	-
收購附屬公司(附註28)	-	-	-	-	-	-	-	-	-	-	2	2
非控股股東之資本注入	-	-	-	-	-	-	-	-	-	-	42	42
注資一家非全資附屬公司	-	-	2	-	-	-	-	-	15	17	(17)	-
確認作分派的股息(附註9)	-	-	-	-	-	-	-	-	(775)	(775)	-	(775)
已付非控股股東股息	-	-	-	-	-	-	-	-	-	-	(439)	(439)
轉撥至法定盈餘儲備基金	-	-	-	-	-	-	155	-	(155)	-	-	-
轉撥至專職安全基金	-	-	-	-	-	-	-	1	(1)	-	-	-
於2017年6月30日	112	20	(92)	-	71	114	2,024	47	13,554	15,850	2,902	18,752



## 簡明合併 權益變動表

截至2017年6月30日止六個月

截至2016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未經審核)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權益										
	股本	股份溢價	特殊儲備	購股權儲備	匯兌儲備	法定盈餘 儲備基金	專職 安全基金	保留溢利	總計	非控股權益	總權益
	人民幣百萬元 (附註25)	人民幣百萬元	人民幣百萬元 (附註a)	人民幣百萬元	人民幣百萬元	人民幣百萬元 (附註b)	人民幣百萬元 (附註c)	人民幣百萬元	人民幣百萬元	人民幣百萬元	人民幣百萬元
於2016年1月1日	113	44	(20)	4	56	1,616	46	11,609	13,468	2,627	16,095
期內溢利	-	-	-	-	-	-	-	1,587	1,587	450	2,037
期內其他全面收益											
—海外業務之匯兌轉化差額	-	-	-	-	26	-	-	-	26	-	26
期內全面收益總額	-	-	-	-	26	-	-	1,587	1,613	450	2,063
確認以股本結算以股份為基礎之											
付款(附註26)	-	-	-	28	-	-	-	-	28	-	28
股份回購(附註25)	-	(7)	-	-	-	-	-	-	(7)	-	(7)
收購附屬公司(附註27)	-	-	-	-	-	-	-	-	-	18	18
非控股股東之資本注入	-	-	-	-	-	-	-	-	-	26	26
增購附屬公司的權益	-	-	(53)	-	-	-	-	-	(53)	(34)	(87)
註銷一家附屬公司	-	-	-	-	-	-	-	-	-	(6)	(6)
確認作分派的股息(附註9)	-	-	-	-	-	-	-	(693)	(693)	-	(693)
已付非控股股東股息	-	-	-	-	-	-	-	-	-	(369)	(369)
轉撥至法定盈餘儲備基金	-	-	-	-	-	220	-	(220)	-	-	-
於2016年6月30日	113	37	(73)	32	82	1,836	46	12,283	14,356	2,712	17,068

附註：

- 結餘指增購附屬公司的權益及注資非全資附屬公司(不包括該等重新分配到相應儲備項目)產生的相關資產及負債的已付代價公平值及賬面值間的差額。
- 根據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法規，由附屬公司於中國保留的法定盈餘儲備基金不可分派。
- 根據相關中國法規，本集團須將來自運輸天然氣或其他危險化學品收益的1.5%轉撥至指定基金。有關基金將被用於安裝以及修理及維護安全設施。截至2017年及2016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變動指根據相關中國法規計提之金額與本期及過往期間已動用之金額之間的差額。

# 簡明合併 現金流量表

截至2017年6月30日止六個月

	附註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17年 人民幣百萬元 (未經審核)	2016年 人民幣百萬元 (未經審核)
<b>經營活動所得現金淨額</b>		<b>1,461</b>	1,759
<b>投資活動</b>			
購買物業、廠房及設備		(1,267)	(890)
購買理財產品		(4,502)	(5,043)
撥回理財產品		4,340	4,520
新奧財務有限公司(「新奧財務」)墊付予 銀行及其他金融機構的款項		(1,501)	(100)
新奧財務自銀行及其他金融機構支取的款項		1,223	100
新增受限制銀行存款		(534)	(665)
撥回受限制銀行存款		820	803
收購附屬公司之現金流出淨額	27及28	(35)	(28)
出售一家附屬公司之現金流出淨額	29	(1)	-
購買預繳租賃付款		(34)	(51)
於合營企業之投資		(6)	(80)
已收合營企業股息		310	537
已收可供出售之金融資產股息		70	113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所得款項		6	166
墊付合營企業款項		(457)	(287)
墊付聯營公司款項		(136)	(19)
非上市股本投資之已付按金		(27)	(103)
其他投資活動		169	88
<b>投資活動所用之現金淨額</b>		<b>(1,562)</b>	(939)
<b>融資活動</b>			
新增銀行貸款		4,043	2,698
償還銀行及其他貸款		(3,887)	(4,730)
已付非控股股東股息		(439)	(369)
已付利息		(201)	(285)
預收合營企業款項		315	124
償還合營企業款項		(34)	(388)
預收關聯公司款項		2	120
其他融資活動		(24)	45
<b>融資活動所用之現金淨額</b>		<b>(225)</b>	(2,785)
<b>現金及現金等值減少淨額</b>		<b>(326)</b>	(1,965)
<b>外匯匯率變動之影響</b>		<b>(9)</b>	14
<b>期初現金及現金等值</b>		<b>7,163</b>	7,355
<b>期末現金及現金等值</b>		<b>6,828</b>	5,404

# 簡明合併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17年6月30日止六個月

## 1. 編製基準

簡明合併財務報表乃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之香港會計準則(「香港會計準則」)第34號「中期財務報告」以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附錄16之適用披露規定編製而成。

鑒於本集團於2017年6月30日錄得流動負債淨值約人民幣76.91億元，故本公司董事(「董事」)於編製簡明合併財務報表時已作出慎重考慮。考慮到於批准簡明合併財務報表日，本集團擁有未動用有抵押信貸融資約人民幣70.00億元及於2017年7月24日發行的3.25%無抵押債券約人民幣40.66億元，董事信納本集團有能力應付所有於可見將來到期的財務責任。因此，截至2017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簡明合併財務報表已按持續經營基準編製。

## 2. 主要會計政策

除若干物業及金融工具按公平值(倘適用)計量外，簡明合併財務報表乃根據歷史成本基準編製而成。

簡明合併財務報表採用之會計政策及計算方法與編製本集團截至2016年12月31日止年度之年度財務報表所採用者相同。

於本期間，本集團首次應用以下由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之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的修訂本：

香港會計準則第7號(修訂本)  
香港會計準則第12號(修訂本)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2號(修訂本)

披露主動權  
就未變現虧損確認遞延稅項資產  
作為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2014年至2016年週期的年度  
改進的一部分

## 2. 主要會計政策(續)

上述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修訂本已分別按其要求提前或追溯應用。除下文所述者外，於本中期期間採用上述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修訂本對本集團的財務表現及狀況及／或簡明合併財務報表所披露者並無重大影響。

關於應用香港會計準則第7號(修訂本)導致融資活動之負債的變動的額外披露，包括來自現金流量的變動及非現金變動，將於截至2017年12月31日止年度之合併財務報表提供。

## 3. 分類資料

向主要營運決策者(即本公司執行董事(「執行董事」))報告用以作為分配資源和評估各分類表現的資料，專門集中於不同的貨物及服務類別。具體來說，本集團於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8號「經營分類」下的經營及呈報分類為燃氣接駁、管道燃氣銷售、汽車燃氣加氣站、燃氣批發、其他能源銷售、燃氣器具銷售及材料銷售。執行董事審閱的分類溢利代表各分類所賺取的毛利。

分類溢利或虧損指各分類所賺取之溢利／產生之虧損，其中並無計及中央行政成本、分銷及銷售開支、應佔聯營公司及合營企業業績、其他收入、其他收益及虧損及融資成本。此乃向執行董事報告以供進行資源分配和評估表現的衡量基準。

分類間銷售按當時市場價格扣除。

簡明合併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17年6月30日止六個月

### 3. 分類資料(續)

以下為本集團於回顧期內按可呈報分類(即經營分類)劃分的營業額及業績分析：

#### 截至2017年6月30日止六個月

	燃氣接駁	管道燃氣 銷售	汽車燃氣 加氣站	燃氣批發	其他能源 銷售	燃氣器具 銷售	材料銷售	合併
	人民幣百萬元	人民幣百萬元	人民幣百萬元	人民幣百萬元	人民幣百萬元	人民幣百萬元	人民幣百萬元	人民幣百萬元
分類營業額	3,368	14,752	1,578	7,368	98	334	1,624	29,122
分類間的銷售額	(471)	(3,452)	(57)	(2,737)	-	(245)	(736)	(7,698)
外部客戶之營業額	2,897	11,300	1,521	4,631	98	89	888	21,424
折舊及攤銷前之分類溢利	1,888	2,170	160	56	(1)	34	27	4,334
折舊及攤銷	(86)	(303)	(59)	(2)	(10)	(1)	-	(461)
分類溢利(虧損)	1,802	1,867	101	54	(11)	33	27	3,873

#### 截至2016年6月30日止六個月

	燃氣接駁	管道燃氣 銷售	汽車燃氣 加氣站	燃氣批發	其他能源 銷售	燃氣器具 銷售	材料銷售	合併
	人民幣百萬元	人民幣百萬元	人民幣百萬元	人民幣百萬元	人民幣百萬元	人民幣百萬元	人民幣百萬元	人民幣百萬元
分類營業額	3,383	11,077	1,624	3,753	70	246	623	20,776
分類間的銷售額	(483)	(2,405)	(3)	(1,615)	-	(172)	(459)	(5,137)
外部客戶之營業額	2,900	8,672	1,621	2,138	70	74	164	15,639
折舊及攤銷前之分類溢利	1,926	1,927	214	45	20	27	9	4,168
折舊及攤銷	(76)	(295)	(54)	(3)	(7)	(1)	-	(436)
分類溢利	1,850	1,632	160	42	13	26	9	3,732

大部分本集團營業額產生於中國。截至2017年6月30日止六個月，來自中國及海外的營業額分別為人民幣213.20億元(截至2016年6月30日止六個月：人民幣155.54億元)及人民幣1.04億元(截至2016年6月30日止六個月：人民幣8,500萬元)。

#### 4. 其他收入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17年 人民幣百萬元	2016年 人民幣百萬元
其他收入包括：		
獎金補貼(附註)	70	132
利息收入	102	63
一項可供出售投資之股息收入	70	113
出售專有技術	27	-

附註：有關款項主要為中國各城市政府機關作為獎勵而退回之各式稅項及有關本集團營運的其他獎勵。

#### 5. 其他收益及虧損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17年 人民幣百萬元	2016年 人民幣百萬元
公平值(虧損)收益：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之可換股債券(附註23)	(140)	79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之金融資產/負債(附註14)	(93)	23
外匯收益(虧損)淨額(附註)	107	(81)
應收款及其他應收款項淨額之減值虧損	(85)	(38)
出售之(虧損)收益：		
—物業、廠房及設備	(22)	(23)
—預繳租賃付款	5	-
—一家附屬公司(附註29)	(13)	-
—一家合營企業	-	3
	(241)	(37)

附註：截至2017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金額包括將以美元(「美元」)計值的優先票據及無抵押債券轉換為人民幣而產生的匯兌收益約人民幣6,900萬元(截至2016年6月30日止六個月：匯兌虧損約人民幣1.05億元)。

## 簡明合併

##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17年6月30日止六個月

## 6. 融資成本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17年 人民幣百萬元	2016年 人民幣百萬元
利息：		
銀行及其他貸款	86	107
中期票據	19	19
優先票據	75	144
公司債券	106	62
無抵押債券	7	7
	293	339
減：在建工程資本化金額	(31)	(36)
	262	303

## 7. 除稅前溢利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17年 人民幣百萬元	2016年 人民幣百萬元
除稅前溢利已扣除下列各項：		
折舊及攤銷：		
— 物業、廠房及設備	491	469
— 無形資產	49	47
折舊及攤銷總額(附註)	540	516
預繳租賃付款撥回	18	17

附註：計入銷售成本及行政開支的折舊及攤銷總額如下：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17年 人民幣百萬元	2016年 人民幣百萬元
計入折舊及攤銷：		
銷售成本	461	436
行政開支	79	80
	540	516

## 8. 所得稅開支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17年 人民幣百萬元	2016年 人民幣百萬元
中國企業所得稅：		
本期間稅項	775	744
預扣稅	29	77
	804	821
遞延稅項：		
本期間	(69)	(107)
	735	714

中國企業所得稅主要包括本集團按照完整財政年度估計的25%適用法定稅率確認的所得稅(截至2016年6月30日止六個月：25%)。

由於本集團於截至2017年及2016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期間在香港並無應課稅利潤，故並無就香港利得稅提撥準備。

## 9. 股息

2016年財政年度宣派之末期股息為每普通股0.83港元(相等於約人民幣0.74元)(截至2016年6月30日止六個月：2015年財政年度末期股息每普通股0.76港元(相等於約人民幣0.64元))，合共約人民幣7.75億元(截至2016年6月30日止六個月：人民幣6.93億元)已於2017年3月21日宣派，惟於2017年6月30日該等末期股息尚未派付。

董事不建議就截至2017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派付中期股息(截至2016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無)。



簡明合併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17年6月30日止六個月

## 10. 每股盈利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每股基本及攤薄盈利乃按下列數據計算：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17年 人民幣百萬元	2016年 人民幣百萬元
<b>盈利</b>		
就每股基本盈利之盈利	<b>1,649</b>	1,587
具攤薄性之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 可換股債券之公平值收益	–	(79)
就每股攤薄盈利之盈利	<b>1,649</b>	1,508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17年 千股	2016年 千股
<b>股份數目</b>		
就每股基本盈利之普通股加權平均數	<b>1,081,726</b>	1,082,341
具攤薄性之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 2002年計劃授出之購股權	<b>121</b>	229
– 可換股債券	–	79,779
就每股攤薄盈利之普通股加權平均數	<b>1,081,847</b>	1,162,349

截至2017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每股攤薄盈利的計算乃假設本公司所有未兌換的可換股債券未被兌換，因其兌換將會導致每股盈利有所增加，及載於附註26之2012年計劃授出之購股權未獲行使，因該等購股權的行使價較本公司股份的平均市價高。

截至2016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每股攤薄盈利的計算乃假設所有載於附註26之2012年計劃授出之購股權未獲行使，因該等購股權的行使價較本公司股份的平均市價高。

### 11. 物業、廠房及設備、預繳租賃付款及投資物業

截至2017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期間，本集團收購的物業、廠房及設備及預繳租賃付款總值分別約人民幣13.26億元及人民幣4,500萬元(截至2016年6月30日止六個月：人民幣8.90億元及人民幣5,100萬元)。

此外，於本期間，透過收購附屬公司，本集團的物業、廠房及設備及預繳租賃付款分別增加約人民幣2,400萬元及人民幣1,000萬元(截至2016年6月30日止六個月：人民幣3,600萬元及無)。

於本期間並無就投資物業重新估值。於2016年12月31日的估值由獨立專業估值師行按公開市值基準進行。董事認為投資物業於2017年6月30日的賬面值與其於2016年12月31日的公平值並無重大差別。

### 12. 無形資產

截至2017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期間，本集團收購無形資產約人民幣8,700萬元(截至2016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無)。

此外，透過收購附屬公司，本集團的無形資產增加約人民幣2,600萬元(截至2016年6月30日止六個月：人民幣5,700萬元)。

### 13. 可供出售之金融資產

	於2017年 6月30日 人民幣百萬元	於2016年 12月31日 人民幣百萬元
非上市股權證券，按成本值扣除減值(附註a)		
於中國石化銷售有限公司之1.13%股權	4,003	4,003
其他非上市股權證券	166	166
	4,169	4,169
上市股權證券，按公平值(附註b)		
於上海大眾公用事業(集團)股份有限公司 (「上海大眾」)之4.45%股權	400	413
非上市理財產品，按公平值	704	300
	5,273	4,882
就報告目的分析：		
流動部分	704	–
非流動部分	4,569	4,882
	5,273	4,882

簡明合併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17年6月30日止六個月

### 13. 可供出售之金融資產(續)

附註：

- a. 上述非上市投資指於中國註冊成立之私人實體所發行之非上市股權證券之投資，由於合理公平價值估計的範圍頗大，以致董事認為其公平值不能可靠地計量，故有關投資在報告期末按成本扣除減值計量。
- b. 上述上市股權證券指上海大眾(1635.HK)於香港的首次公開發售認購其4.45%的總發行股本，投資額為6,000萬美元(約人民幣4.11億元)，本集團成為上海大眾其中一名基石投資者。截至2017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本集團於其他全面收益確認的有關可供出售投資之虧損總額為人民幣1,300萬元(截至2016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無)。

### 14.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之金融資產／負債

本集團擁有各種以美元計值的債券及銀行貸款。為降低外匯敞口，本集團與若干金融機構簽訂數份封頂性外幣遠期合約(「結構遠期」)。於2017年6月30日，該等結構遠期的總名義金額為5.94億美元，到期日不足一年。該等結構遠期允許本集團在到期日以約定的人民幣／美元匯率購買美元。

本集團已簽訂數份液化天然氣(「液化天然氣」)長期買賣合約，其液化天然氣之價格與原油價格掛鉤。為降低商品價格風險，本集團於本期間與若干金融機構針對該等標的合約簽訂數份商品衍生工具合約(「商品衍生工具」)。

結構遠期及商品衍生工具均沒有被指定作為對沖工具。因此，該等工具以按公平值計入損益之金融工具分類及列賬。結構遠期之公平值虧損和變現虧損約為人民幣9,400萬元(截至2016年6月30日止六個月：公平值收益約人民幣2,300萬元)及人民幣400萬元(截至2016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無)，及商品衍生工具之公平值收益約人民幣500萬元(截至2016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無)已計入本期間之其他收益及虧損。

## 15. 應收款及其他應收款項

於報告期末根據與各收入確認日期相近的發票日期呈列之應收款(扣除減值)賬齡分析如下：

	於2017年 6月30日 人民幣百萬元	於2016年 12月31日 人民幣百萬元
3個月內	1,652	1,388
4至6個月	207	57
7至9個月	65	56
10至12個月	18	9
應收款總額(附註a)	1,942	1,510
其他應收款項	1,026	924
應收票據	504	388
應收貸款	399	129
理財產品之投資(附註b)	360	580
墊支供應商款項及預繳款項	1,041	924
應收款及其他應收款項總額	5,272	4,455
就報告目的分析：		
流動部分	5,239	4,423
非流動部分	33	32
	5,272	4,455

附註：

- a. 除信用期超過90日之若干客戶外，本集團給予其貿易客戶之信用期介乎60至90日。
- b. 該款項指自若干金融機構認購的理財產品，其投資組合僅包括低風險，低回報的債務證券。該等產品的固定年期少於一年且本金金額為無抵押。

## 簡明合併

##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17年6月30日止六個月

**16. 受限制銀行存款**

受限制銀行存款按介乎0.3%至5.25%(2016年12月31日：0.35%至5.25%)之固定年利率計息。除中國人民銀行的強制儲備金外，其他受限制銀行存款將於清償有關銀行信用證、採購合約或經營權屆滿後獲解除。於中國人民銀行的強制儲備(分類為非流動資產)為新奧財務(本公司一家非全資附屬公司)之存款及儲備金額，其將根據新奧財務接納之存款及中國人民銀行儲備比率不時調整而變動。

**17. 應收／應付聯營公司款項**

計入應收／應付聯營公司款項為應收款人民幣2.29億元(2016年12月31日：人民幣1.25億元)及應付款人民幣2,000萬元(2016年12月31日：人民幣3,800萬元)，其於報告期末根據發票日期呈列之賬齡分析如下：

	於2017年 6月30日 人民幣百萬元	於2016年 12月31日 人民幣百萬元
<b>應收聯營公司款項</b>		
3個月內	145	57
4至6個月	26	8
7至9個月	17	9
10至12個月	8	4
一年以上	33	47
	<b>229</b>	125
<b>應付聯營公司款項</b>		
3個月內	18	36
4至6個月	2	—
一年以上	—	2
	<b>20</b>	38

由於與聯營公司之戰略關係，本集團並未就上述結餘採用正式信貸政策。董事認為上述結餘並未過期。

## 17. 應收／應付聯營公司款項(續)

除下表詳列的應收／應付聯營公司款項外，應收／應付聯營公司款項為無抵押、免息及按要求償還。

於2017年6月30日

	到期日	實際年利率	於2017年 6月30日 人民幣百萬元
<b>應收聯營公司貸款</b>			
有抵押	2017年7月28日至2022年5月9日	4.79%–5.23%	22
無抵押	2017年7月28日至2020年6月28日	4.35%–5.47%	194
			<b>216</b>
<b>應付聯營公司貸款</b>			
新奧財務之存款		0.35%	99
無抵押	2018年5月26日	3.92%	61
			<b>160</b>

於2016年12月31日

	到期日	實際年利率	於2016年 12月31日 人民幣百萬元
<b>應收聯營公司貸款</b>			
有抵押	2017年6月29日至2017年7月28日	4.79%	27
無抵押	2017年1月18日至2019年5月22日	4.35%–5.47%	90
			<b>117</b>
<b>應付聯營公司貸款</b>			
新奧財務之存款		0.35%	94
無抵押	2017年6月7日	3.92%	61
			<b>155</b>

本集團預期將於報告期末起計一年後收回之應收聯營公司之免息款項人民幣1,300萬元(2016年12月31日：人民幣8,100萬元)乃按使用4.75%(2016年12月31日：4.75%)之實際年利率計算之公平值初始確認。就應收聯營公司之餘下款項而言，董事預期該等款項將可於報告期末起計一年內收回。

董事認為由於交易方為財務穩健之聯營公司，故應收聯營公司之款項並未減值。

## 簡明合併

##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17年6月30日止六個月

**18. 應收／應付合營企業款項**

計入應收／應付合營企業款項為應收款人民幣3.06億元(2016年12月31日：人民幣2.02億元)及應付款人民幣1.41億元(2016年12月31日：人民幣1.34億元)，其於報告期末根據發票日期呈列之賬齡分析如下：

	於2017年 6月30日 人民幣百萬元	於2016年 12月31日 人民幣百萬元
<b>應收合營企業款項</b>		
3個月內	183	131
4至6個月	52	12
7至9個月	15	28
10至12個月	5	10
一年以上	51	21
	<b>306</b>	202
<b>應付合營企業款項</b>		
3個月內	119	115
4至6個月	4	-
7至9個月	1	-
10至12個月	-	1
一年以上	17	18
	<b>141</b>	134

由於與合營企業之戰略關係，本集團並未就上述結餘採用正式信貸政策。董事認為上述結餘並未過期。

### 18. 應收／應付合營企業款項(續)

除下表詳列的應收／應付合營企業款項外，應收／應付合營企業款項為無抵押、免息及按要求償還。

於2017年6月30日

	到期日	實際年利率	於2017年 6月30日 人民幣百萬元
<b>應收合營企業貸款</b>			
有抵押	2019年4月21日至2020年1月22日	6%–8%	255
無抵押	2017年7月3日至2022年1月28日	2.61%–8%	1,101
			<b>1,356</b>
<b>應付合營企業貸款</b>			
新奧財務之存款		0.35%	407
無抵押	2017年7月3日至2018年3月20日	0.35%–6.35%	1,007
			<b>1,414</b>

於2016年12月31日

	到期日	實際年利率	於2016年 12月31日 人民幣百萬元
<b>應收合營企業貸款</b>			
有抵押	2019年4月21日	6.24%	180
無抵押	2017年1月12日至2022年1月28日	2.61%–7%	713
			893
<b>應付合營企業貸款</b>			
新奧財務之存款		0.35%	432
無抵押	2017年5月26日至2018年7月15日	3.92%–6.15%	1,029
			1,461



簡明合併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17年6月30日止六個月

**18. 應收／應付合營企業款項(續)**

本集團預期將於報告期末起計一年後收回之應收合營企業之免息款項人民幣1,000萬元(2016年12月31日：人民幣1,000萬元)乃按使用4.75%(2016年12月31日：4.75%)之實際年利率計算之公平值初始確認。就應收合營企業之餘下款項而言，董事預期該等款項將可於報告期末起計一年內收回。

董事認為由於交易方為財務穩健之合營企業，故應收合營企業之款項並未減值。

**19. 應收／應付關聯公司款項**

計入應收／應付關聯公司款項為應收款人民幣8,400萬元(2016年12月31日：人民幣5,100萬元)及應付款人民幣4.09億元(2016年12月31日：人民幣3.79億元)，其於報告期末根據發票日期之賬齡分析如下：

	於2017年 6月30日 人民幣百萬元	於2016年 12月31日 人民幣百萬元
<b>應收關聯公司款項</b>		
3個月內	42	33
4至6個月	8	6
7至9個月	22	4
10至12個月	3	1
一年以上	9	7
	<b>84</b>	<b>51</b>
<b>應付關聯公司款項</b>		
3個月內	250	220
4至6個月	27	66
7至9個月	48	47
10至12個月	12	9
一年以上	72	37
	<b>409</b>	<b>379</b>

該等關聯公司均由本公司具重大影響力之董事兼股東王玉鎖先生(「王先生」)控制。

應付關聯公司款項約人民幣4.14億元(2016年12月31日：人民幣3.88億元)為無抵押、免息及按要求償還。

## 20. 應付款及其他應付款項

以下為於報告期末根據發票日期呈列之賬齡分析：

	於2017年 6月30日 人民幣百萬元	於2016年 12月31日 人民幣百萬元
3個月內	1,873	1,822
4至6個月	244	161
7至9個月	153	82
10至12個月	56	26
一年以上	178	146
應付款總額	2,504	2,237
預收客戶款項	5,278	4,980
應計費用及其他應付款項	1,086	1,106
	8,868	8,323

## 21. 銀行及其他貸款

於本期間，本集團獲得新增銀行貸款，總值人民幣40.43億元(截至2016年6月30日止六個月：人民幣26.98億元)及償還總值人民幣38.87億元貸款(截至2016年6月30日止六個月：人民幣47.30億元)。貸款年利率介乎0.86%至6.77%(2016年12月31日：1.18%至6.77%)。該等款項為本集團的資本性支出及一般營運資金提供資金。

於2017年6月30日，本集團抵押賬面總值為人民幣4.86億元的若干資產(2016年12月31日：人民幣3.85億元)，作為授予本集團、其聯營公司及合營企業銀行及其他貸款、票據融資及合約之抵押品。

此外，本集團亦將其收取若干附屬公司及合營企業之燃氣接駁及燃氣供應收入之權利抵押，作為取得銀行授予本集團銀行融資之人民幣10.20億元(2016年12月31日：人民幣10.20億元)之擔保，當中人民幣3.47億元(2016年12月31日：人民幣6.09億元)已於2017年6月30日動用。

## 22. 公司債券

### a. 於2011年發行的公司債券(「2011年公司債券」)

於2011年2月16日，本公司附屬公司新奧(中國)燃氣發展有限公司(「新奧(中國)」)發行人民幣5億元的公司債券(「2011年公司債券」)。該款項為無抵押、按6.45%的固定年利率計息並應於2018年2月16日償還。利息須每年向債券持有人支付。扣除發行成本後的所得款項淨額為人民幣4.96億元。2011年公司債券已於2011年3月25日在上海證券交易所上市。

於2017年6月30日，2011年公司債券於本集團簡明合併財務報表內分類為流動負債。

簡明合併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17年6月30日止六個月

## 22. 公司債券(續)

### b. 於2015年發行的公司債券(「2015年公司債券」)

於2015年12月18日，新奧(中國)發行人民幣25億元的2015年公司債券。該款項為無抵押、按3.68%的固定年利率計息並應於2020年12月17日償還。利息須每年向債券持有人支付。扣除發行成本後的所得款項淨額為人民幣24.89億元。2015年公司債券已於2016年2月2日在上海證券交易所上市。

根據2015年公司債券的條款及條件，新奧(中國)可選擇不調整或通過向債券持有人發出通知而於第三年年底(即2018年12月18日前第30個交易日)將第四及第五年的息票率調整。因此，債券持有人可選擇要求新奧(中國)按相等於本金金額100%加相關贖回日期前的應計及未付利息的贖回價贖回債券。餘下債券將按新奧(中國)於第三年末提出的利率計息至到期日。2015年公司債券於調整交易成本後的實際年利率為約3.8316%。

### c. 於2016年發行的公司債券(「2016年公司債券」)

於2016年11月30日，新奧(中國)發行人民幣25億元的2016年公司債券。該款項為無抵押、按3.55%的固定年利率計息並應於2019年12月2日償還。利息須每年向債券持有人支付。扣除發行成本後的所得款項淨額為人民幣24.90億元。2016年公司債券已於2016年12月13日在上海證券交易所上市。2016年公司債券於調整交易成本後的實際年利率為約3.70%。

## 23.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之可換股債券

於2013年2月26日，本公司發行本金總額為5億美元(約人民幣31.41億元)以美元計值之零息可換股債券(「可換股債券」)。持有人可選擇按初步兌換價每股48.62港元將各債券兌換為本公司已發行及繳足股本中每股面值0.10港元之繳足普通股。兌換價可根據可換股債券協議所載的方式調整。可換股債券可於2013年4月8日或以後直至2018年2月16日止期間隨時兌換。倘可換股債券未獲兌換，則將於2018年2月26日按其本金的102.53%被贖回。

可換股債券在新加坡證券交易所上市，並被指定為按公平值計入損益之金融工具，而場外市場價格指可換股債券之公平值。

如本公司日期為2017年3月19日之公佈所披露，可換股債券之兌換價由每股48.62港元調整為每股47.73港元，並於2016年6月9日起生效。

### 23.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之可換股債券(續)

於2017年6月30日，債券之場外市場價格為5.39億美元(相等於約人民幣36.55億元)(2016年12月31日：5.07億美元，相等於約人民幣35.15億元)。於本期間，公平值虧損為約人民幣1.40億元(截至2016年6月30日止六個月：公平值收益約人民幣7,900萬元)。

截至批准簡明合併財務報表日，並無兌換或贖回可換股債券。

### 24. 遞延收入

於本期間，本集團從當地政府及工業客戶收取人民幣3.37億元補貼(截至2016年6月30日止六個月：人民幣3.87億元)，以補助物業、廠房及設備(包括主要天然氣管道、氣體供應場租賃用地及樓宇、儲存站及商業樓宇)之建築成本。

### 25. 股本

於2017年5月16日，本公司透過聯交所購回其7,000股普通股。最高價為38.00港元而最低價為37.85港元。已支付總代價為265,750港元(相等於約人民幣236,000元)。上述普通股於2017年8月8日註銷。截至2017年6月30日，本公司概無任何附屬公司購買、出售或贖回任何本公司的上市證券。

於2016年1月11日、2016年1月21日、2016年12月22日及2016年12月23日，本公司透過聯交所分別購回其200,000股、32,000股、400,000股及400,000股普通股。最高價為34.00港元及最低價為30.60港元。已付總代價約為3,300萬港元(相等於約人民幣2,900萬元)。回購的232,000股普通股及800,000股普通股分別於2016年4月28日及2017年3月14日註銷。

### 26. 購股權

本公司根據於2002年5月21日舉行之股東特別大會上通過之一項普通決議案，採納一項購股權計劃(「2002年計劃」)，並根據於2012年6月26日舉行之股東週年大會上通過之另一項普通決議案採納另一項購股權計劃(「2012年計劃」)。

#### a. 2012年計劃

於2015年12月9日，本公司根據其於2012年6月26日採納的購股權計劃向董事及若干僱員(「獲授人士」)授出購股權，以認購本公司股本中合共12,000,000股每股0.1港元的普通股，惟須得獲授人士接納。

簡明合併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17年6月30日止六個月

## 26. 購股權(續)

### a. 2012年計劃(續)

上述授出的購股權中，2,659,000份購股權已授予董事以認購本公司合共2,659,000股普通股，而9,341,000份購股權已授予本集團若干僱員以認購本公司合共9,341,000股普通股。購股權須待獲授人士各自的要約函件所載若干歸屬條件達成後，方會歸屬，當中可能涉及達成表現目標。

下表披露期內僱員(包括董事)根據該購股權計劃持有本公司購股權及其變動的詳情：

	授出日期	歸屬期間	行使期間	行使價	購股權數目			於2017年 6月30日 尚未行使
					於2017年 1月1日 尚未行使	期內授出	期內失效	
第一批	2015年12月9日	2015年12月9日至 2017年4月1日	2017年4月1日至 2025年12月8日	40.34港元	2,828,250	-	(492,500)	2,335,750
第二批	2015年12月9日	2015年12月9日至 2018年4月1日	2018年4月1日至 2025年12月8日	40.34港元	2,828,250	-	(269,500)	2,558,750
第三批	2015年12月9日	2015年12月9日至 2019年4月1日	2019年4月1日至 2025年12月8日	40.34港元	2,828,250	-	(269,500)	2,558,750
第四批	2015年12月9日	2015年12月9日至 2020年4月1日	2020年4月1日至 2025年12月8日	40.34港元	2,828,250	-	(269,500)	2,558,750
					11,313,000	-	(1,301,000)	10,012,000
於期末可予行使								2,335,750
加權平均行使價				40.34港元		-	-	40.34港元

	授出日期	行使期間	行使價	購股權數目			於2017年 6月30日 尚未行使
				於2017年 1月1日 尚未行使	期內重新分類 (附註)	期內失效	
董事	2015年12月9日	2017年4月1日至2025年12月8日	40.34港元	574,250	(35,500)	-	538,750
	2015年12月9日	2018年4月1日至2025年12月8日	40.34港元	574,250	(35,500)	-	538,750
	2015年12月9日	2019年4月1日至2025年12月8日	40.34港元	574,250	(35,500)	-	538,750
	2015年12月9日	2020年4月1日至2025年12月8日	40.34港元	574,250	(35,500)	-	538,750
僱員	2015年12月9日	2017年4月1日至2025年12月8日	40.34港元	2,254,000	35,500	(492,500)	1,797,000
	2015年12月9日	2018年4月1日至2025年12月8日	40.34港元	2,254,000	35,500	(269,500)	2,020,000
	2015年12月9日	2019年4月1日至2025年12月8日	40.34港元	2,254,000	35,500	(269,500)	2,020,000
	2015年12月9日	2020年4月1日至2025年12月8日	40.34港元	2,254,000	35,500	(269,500)	2,020,000
				11,313,000	-	(1,301,000)	10,012,000

附註：金永生先生於2017年3月21日辭任本公司非執行董事職務。授予彼の142,000份尚未行使購股權重新分類至僱員。

## 26. 購股權(續)

### a. 2012年計劃(續)

下表披露過往期間僱員(包括董事)根據該購股權計劃持有本公司購股權及其變動的詳情：

	授出日期	歸屬期間	行使期間	行使價	購股權數目			於2016年 6月30日 尚未行使
					於2016年 1月1日 尚未行使	期內授出	期內失效	
第一批	2015年12月9日	2015年12月9日至 2017年4月1日	2017年4月1日至 2025年12月8日	40.34港元	3,000,000	-	(171,750)	2,828,250
第二批	2015年12月9日	2015年12月9日至 2018年4月1日	2018年4月1日至 2025年12月8日	40.34港元	3,000,000	-	(171,750)	2,828,250
第三批	2015年12月9日	2015年12月9日至 2019年4月1日	2019年4月1日至 2025年12月8日	40.34港元	3,000,000	-	(171,750)	2,828,250
第四批	2015年12月9日	2015年12月9日至 2020年4月1日	2020年4月1日至 2025年12月8日	40.34港元	3,000,000	-	(171,750)	2,828,250
					12,000,000	-	(687,000)	11,313,000
於期末可予行使								-
加權平均行使價				40.34港元		-	-	40.34港元

	授出日期	行使期間	行使價	購股權數目			於2016年 6月30日 尚未行使
				於2016年 1月1日 尚未行使	期內重新分類 (附註)	期內失效	
董事	2015年12月9日	2017年4月1日至2025年12月8日	40.34港元	664,750	(75,500)	(15,000)	574,250
	2015年12月9日	2018年4月1日至2025年12月8日	40.34港元	664,750	(75,500)	(15,000)	574,250
	2015年12月9日	2019年4月1日至2025年12月8日	40.34港元	664,750	(75,500)	(15,000)	574,250
	2015年12月9日	2020年4月1日至2025年12月8日	40.34港元	664,750	(75,500)	(15,000)	574,250
僱員	2015年12月9日	2017年4月1日至2025年12月8日	40.34港元	2,335,250	75,500	(156,750)	2,254,000
	2015年12月9日	2018年4月1日至2025年12月8日	40.34港元	2,335,250	75,500	(156,750)	2,254,000
	2015年12月9日	2019年4月1日至2025年12月8日	40.34港元	2,335,250	75,500	(156,750)	2,254,000
	2015年12月9日	2020年4月1日至2025年12月8日	40.34港元	2,335,250	75,500	(156,750)	2,254,000
				12,000,000	-	(687,000)	11,313,000

附註：截至2016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期間，于建潮先生退任本公司執行董事職務及林浩光先生退任本公司非執行董事職務。授予彼等的302,000份尚未行使購股權重新分類至僱員。

## 簡明合併

##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17年6月30日止六個月

**26. 購股權(續)****a. 2012年計劃(續)**

已授出購股權的行使價為每股40.34港元，為以下各項的最高者：(i)於2015年12月9日(即授出日期)在聯交所每日報表所報的收市價每股39.00港元；(ii)緊接授出日期前五個交易日在聯交所每日報表所報的平均收市價每股40.34港元；及(iii)股份面值。

於本期間，1,301,000份(截至2016年6月30日止六個月：687,000份)購股權失效。於2017年6月30日，尚未行使的購股權為10,012,000份(2016年12月31日：11,313,000份)。期內，本集團確認股份為基礎付款開支人民幣1,700萬元(截至2016年6月30日止六個月：人民幣2,800萬元)。

利用二項模式計算於2015年12月9日授出的購股權公平值總額為1.94億港元。

**b. 2002年計劃**

於2010年6月14日，本公司根據本公司於2002年5月21日採納之購股權計劃向董事及若干僱員(「獲授人士」)授出購股權以認購本公司股本中合共33,490,000股每股面值0.1港元之普通股，惟須得獲授人士接納。

上述授出的購股權中，14,810,000份購股權已授予董事以認購本公司合共14,810,000股普通股，而18,680,000份購股權已授予本集團若干僱員以認購本公司合共18,680,000股普通股。

於2017年6月30日，授予董事之尚未行使購股權數目為零(2016年12月31日：零)，授予本集團若干僱員之尚未行使購股權數目數目為200,000份(2016年12月31日：200,000份)。

截至2017年及2016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本集團並無確認股份為基礎付款開支。

## 27. 收購業務

### 截至2016年6月30日止六個月

於2016年5月12日，本集團以現金代價人民幣4,300萬元收購昌樂新奧燃氣有限公司(「昌樂」)70%註冊資本。昌樂從事管道燃氣銷售。收購昌樂的目的為擴大本集團業務的市場佔有率。

於收購日期，昌樂資產及負債的公平值如下：

	人民幣百萬元
<b>非流動資產</b>	
物業、廠房及設備	29
無形資產－經營權	51
<b>流動負債</b>	
應付款及其他應付款項	(6)
<b>非流動負債</b>	
遞延稅項負債	(13)
<b>所收購資產淨值</b>	61
<b>收購所產生的商譽</b>	
總代價	43
加：非控股權益(於昌樂之30%)	18
減：所收購可識別資產淨值的公平值	(61)
收購所產生的商譽	-
<b>總代價支付方式：</b>	
先前年度支付之按金	4
本期已支付現金	35
應付代價(計入其他應付款項)	4
	43
<b>因收購而產生的現金流出淨額：</b>	
以現金支付的代價	(35)
減：所收購現金及現金等值	-
	(35)



簡明合併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17年6月30日止六個月

## 27. 收購業務(續)

### 截至2016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續)

#### 收購事項對本集團業績的影響

計入截至2016年6月30日止期間溢利為昌樂產生的額外業務應佔收益人民幣零元。截至2016年6月30日止期間收益包括昌樂產生的人民幣200萬元。

倘收購昌樂於2016年1月1日生效，本集團截至2016年6月30日止期間的收益將為約人民幣156.62億元，而截至2016年6月30日止期間的溢利將為約人民幣20.40億元。備考資料僅作說明用途，未必表示倘收購事項於2016年1月1日完成後本集團可能實際取得的收益及經營業績，亦並非作為未來業績預測。

倘本集團已於2016年1月1日完成收購昌樂，於釐定本集團「備考」收益及溢利時，董事已根據公平值而非於收購前財務報表確認的賬面值計算所收購的物業、廠房及設備及無形資產的折舊及攤銷。

## 28. 透過收購附屬公司收購資產

### a. 截至2017年6月30日止六個月

於2017年4月6日，本集團收購炎陵新奧燃氣有限公司(「炎陵」)之93.41%股本權益，代價為人民幣3,200萬元。

於2017年6月5日，本集團收購株洲新奧瀆口燃氣有限公司(「瀆口」)之100%股本權益，代價為人民幣2,500萬元。

交易乃按透過收購附屬公司收購資產入賬，分配至所收購資產及負債的代價的公平值如下：

	人民幣百萬元
<b>非流動資產</b>	
物業、廠房及設備	24
預繳租賃付款	10
無形資產－經營權	26
<b>流動資產</b>	
現金及現金等值	4
<b>流動負債</b>	
應付款及其他應付款項	(5)
<b>所收購資產淨值</b>	59
減：非控股權益	(2)
<b>總代價</b>	57
<b>總代價支付方式：</b>	
現金	39
先前年度支付之按金	18
	57
<b>因收購而產生的現金流出淨額：</b>	
以現金支付的代價	(39)
減：所收購現金及現金等值	4
	(35)

簡明合併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17年6月30日止六個月

## 28. 透過收購附屬公司收購資產(續)

### b. 截至2016年6月30日止六個月

於2016年5月5日，本集團從一家由王先生控制的公司收購好買氣電子商務有限公司(「好買氣」)之100%股本權益，代價為人民幣2,000萬元。

交易乃按透過收購附屬公司收購資產入賬，所收購資產之公平值如下：

	人民幣百萬元
<b>非流動資產</b>	
物業、廠房及設備	7
無形資產－軟件	6
<b>流動資產</b>	
現金及現金等值	7
<b>所收購資產總值</b>	<b>20</b>
<b>總代價按以下方式支付：</b>	
現金	－
應付代價(計入其他應付款項)	20
	<b>20</b>
<b>因收購而產生的現金流入淨額：</b>	
所收購現金及現金等值	7

## 29. 出售一家附屬公司

### 截至2017年6月30日止六個月

於2017年6月30日，本集團出售ENN Clean Fuels B.V.（「ENN Clean Fuels」）之100%股本權益予獨立第三方，現金代價為人民幣900萬元。因此，本集團失去對ENN Clean Fuels的全面控制權。

交易代價淨額概述如下：

	人民幣百萬元
現金代價	9

於出售日的資產淨值如下：

	人民幣百萬元
<b>非流動資產</b>	
物業、廠房及設備	12
商譽	9
<b>流動資產</b>	
應收款及其他應收款項	1
現金及現金等值	1
<b>流動負債</b>	
應付款及其他應付款項	(1)
<b>已出售的資產淨值</b>	<b>22</b>

就出售ENN Clean Fuels於損益賬確認之虧損計算如下：

	人民幣百萬元
應收代價	9
減：已出售的資產淨值	(22)
<b>出售一家附屬公司的虧損</b>	<b>(13)</b>

因出售而產生的現金流出淨額：

	人民幣百萬元
已收現金代價	-
減：已出售的現金及現金等值	(1)
	(1)

### 30. 金融工具之公平值計量

下表就如何釐定金融工具之公平值(尤其是估值方法及使用之數據)及根據公平值計量之可輸入數據之程度將公平值計量劃分(第一至三級)至公平值等級之級別提供資料。

- 第一級之公平值計量乃按於活躍市場就相同資產或負債的報價(未經調整)計算得出；
- 第二級之公平值計量乃按第一級別報價以外的輸入數據計算得出，而該等數據乃就有關資產或負債可直接(即價格)或間接(自價格衍生)觀察的輸入數據；及
- 第三級之公平值計量乃以計入並非基於可觀察市場數據的資產或負債的輸入數據(不可觀察輸入數據)的估值方法計算得出。

### 30. 金融工具之公平值計量(續)

本集團於各報告期末根據經常性基準按公平值計量其衍生金融工具、可換股債券及若干可供出售之金融資產：

	於下列日期之公平值		公平值等級	估值方法
	2017年 6月30日 人民幣百萬元	2016年 12月31日 人民幣百萬元		
<b>金融資產</b>				
結構遠期	100	170	第二級	現金流量折現法 未來現金流量乃基於交割日之遠期匯率、合同行使率、封頂利率和溢價，按各交易方所預期之掉期曲線貼現而估計
商品衍生工具	5	-	第二級	現金流量折現法 未來現金流量乃基於交割日之遠期原油價格、合同行使股價、封頂/最低價和溢價，按各交易方所預期掉期曲線貼現而估計
上市股權債券，上海大眾之4.45%股權	400	413	第一級	公平值乃基於活躍市場上的買入價
非上市理財產品	704	300	第二級	現金流量折現法 未來現金流量乃基於預期可收回金額，按反映交易方信貸風險之貼現率貼現而估計
<b>金融負債</b>				
可換股債券	3,655	3,515	第二級	公平值基於場外交易市場上的報價而釐定並按市場活動水平的影響調整(如有)
結構遠期	24	-	第二級	現金流量折現法 未來現金流量乃基於交割日之遠期匯率、合同行使率、封頂利率和溢價，按各交易方所預期之孳息曲線貼現而估計

## 簡明合併

##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17年6月30日止六個月

**30. 金融工具之公平值計量(續)**

除下表所述詳情外，董事認為，於簡明合併財務狀況報表中按攤銷成本列賬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賬面值與其公平值相若：

	於2017年6月30日		於2016年12月31日	
	賬面值	公平值	賬面值	公平值
	人民幣百萬元	人民幣百萬元	人民幣百萬元	人民幣百萬元
<b>金融負債：</b>				
固定利率銀行貸款	<b>3,196</b>	<b>3,188</b>	3,235	3,191
優先票據	<b>2,451</b>	<b>2,712</b>	2,507	2,803
無抵押債券	<b>436</b>	<b>441</b>	446	453
中期票據	<b>700</b>	<b>700</b>	700	713
公司債券	<b>5,485</b>	<b>5,329</b>	5,482	5,507

上表中，除所披露的銀行貸款的公平值屬第三等級公平值外，其餘所披露之公平值屬第二等級公平值。優先票據和無抵押債券的公平值基於場外市場非活躍的報價，及中期票據和公司債券的公平值基於上海證券交易所的報價。其餘按攤銷成本計值的金融負債公平值，參考於報告期末屆滿期相若的貸款的市場利率以及相關集團實體的信貸風險以貼現現金流量技術計算。

**31. 承擔**

	於2017年 6月30日 人民幣百萬元	於2016年 12月31日 人民幣百萬元
有關收購物業、廠房及設備已訂約但未作出撥備之資本支出	<b>689</b>	251
有關下列各項之承擔：		
— 於合營企業之投資	<b>177</b>	177
— 於聯營公司之投資	<b>53</b>	17
— 其他股權投資	<b>54</b>	68

### 32. 關聯人士交易

除附註17、18及19所載之關聯人士結餘及附註28所載之股權交易外，本集團與若干關聯人士進行以下交易：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17年 人民幣百萬元	2016年 人民幣百萬元
<b>交易性質</b>		
<b>聯營公司</b>		
—銷售燃氣予	188	111
—銷售材料予	127	22
—採購燃氣自	119	55
—收取貸款利息自	4	3
—支付按金利息予	1	—
—支付貸款利息予	1	—
—提供燃氣運輸服務予	2	1
—提供燃氣運輸服務自	5	6
—提供支援服務自	1	1
—採購設備自	1	—
<b>合營企業</b>		
—銷售燃氣予	528	368
—銷售材料予	38	40
—銷售非流動資產予	—	174
—提供支援服務自	—	2
—採購燃氣自	1,035	959
—提供燃氣運輸服務予	120	115
—收取貸款利息自	25	13
—支付貸款利息予	6	6
—提供支援服務予	11	9
—出售專有技術予	27	—
—提供建設服務自	19	21
—提供燃氣接駁服務予	39	30
—支付按金利息予	4	2
—提供燃氣運輸服務自	1	2



簡明合併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17年6月30日止六個月

32. 關聯人士交易(續)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17年 人民幣百萬元	2016年 人民幣百萬元
<b>交易性質</b>		
<b>由王先生控制之公司</b>		
—銷售燃氣予	4	5
—提供建設服務自	232	247
—提供效益技術服務自	38	29
—提供燃氣接駁服務予	6	6
—提供物業管理服務自	8	7
—提供外包服務予	14	—
—採購設備自	5	1
—租賃物業自	2	2
—租賃物業予	1	1
—提供資訊科技服務自	37	—
—銷售材料予	11	15
—提供行政服務自	17	35
—採購LNG自	8	93
—支付按金利息予	—	1
—購買物業、廠房及設備自	23	—
—提供支援服務予	1	—

本公司分別於2011年5月13日、2013年2月26日及2014年10月23日發行優先票據、可換股債券及無抵押債券。該等票據及債券之條款及條件要求王先生保留若干本公司之股權比率，否則本公司將須以約定價格購回所有未到期票據及債券。

一家合營企業合夥人向一家銀行就授予本集團為數約人民幣3.30億元(2016年12月31日：零)之貸款額度提供擔保，當中人民幣2.02億元(2016年12月31日：零)已於2017年6月30日動用。

於2017年6月30日，本集團向銀行就授予聯營公司及合營企業為數約人民幣1.79億元(2016年12月31日：人民幣2.30億元)之貸款額度提供擔保。貸款額度已於報告期末動用。

### 32. 關聯人士交易(續)

期內主要管理人員薪酬如下：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17年 人民幣千元	2016年 人民幣千元
短期僱員福利	5,347	5,565
離職後福利	81	88
以股份為基礎之付款	3,193	5,952
	<b>8,621</b>	11,605

### 33. 報告期後事項

於2017年7月24日，本公司發行本金總額為6.00億美元(相等於約人民幣40.66億元)3.25%債券(「2022年無抵押債券」)。2022年無抵押債券乃無抵押及於2022年7月24日到期。2022年無抵押債券於2017年7月25日於聯交所上市。

## 其他 資料

### 權益披露

#### 董事於股份、相關股份及債券的權益或淡倉

於2017年6月30日，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352條須予備存之登記冊所記錄，或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附錄10《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標準守則」）向本公司及聯交所作出的申報，各董事及主要行政人員於本公司或其相聯法團（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的股份、相關股份及債券中擁有的權益及淡倉如下：

董事姓名	身份	股份權益— 公司權益 (附註1)	股份總權益	依據購股權的 相關股份權益	股份及 相關股份 總權益	於2017年 6月30日 約佔本公司 已發行總股本 百分比
王玉鎖 (「王先生」)	實益擁有人及於 受控公司之權益	329,249,000 (附註1)	329,249,000	580,000	329,829,000	30.49%
張葉生	實益擁有人	-	-	532,000	532,000	0.05%
韓繼深	實益擁有人	-	-	421,000	421,000	0.04%
王冬至	實益擁有人	-	-	382,000	382,000	0.04%
王子暉	實益擁有人	-	-	60,000	60,000	0.01%
馬志祥	實益擁有人	-	-	60,000	60,000	0.01%
阮葆光	實益擁有人	-	-	60,000	60,000	0.01%
羅義坤	實益擁有人	-	-	60,000	60,000	0.01%

附註：

1. 該等股份由ENN Group International Investment Limited（「新奧國際」）持有，而該公司由王先生及其配偶趙寶菊女士（「趙女士」）各自實益擁有50%權益。

有關本公司授予董事的購股權權益詳情載於本報告下文標題「董事認購股份之權利」一節內。

除上述披露外，於2017年6月30日，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352條本公司須予備存之登記冊，或根據《標準守則》向本公司及聯交所作出的申報，並無記錄本公司董事及主要行政人員在本公司或其相聯法團（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的股份、相關股份或債券中擁有其他權益或淡倉。

### 董事認購股份之權利

根據本公司的購股權計劃，本公司授予若干董事可認購本公司普通股股份的購股權，詳情如下：

董事姓名	授出日期	行使期 (附註1)	行使價 (港元)	於2017年	期內重分類 (附註2)	於2017年
				1月1日尚未行使 購股權涉及的 股份數目		6月30日尚未行使 購股權涉及的 股份數目
王玉鎖	09.12.2015	01.04.2017-08.12.2025	40.34	145,000	-	145,000
	09.12.2015	01.04.2018-08.12.2025	40.34	145,000	-	145,000
	09.12.2015	01.04.2019-08.12.2025	40.34	145,000	-	145,000
	09.12.2015	01.04.2020-08.12.2025	40.34	145,000	-	145,000
張葉生 (附註3)	09.12.2015	01.04.2017-08.12.2025	40.34	133,000	-	133,000
	09.12.2015	01.04.2018-08.12.2025	40.34	133,000	-	133,000
	09.12.2015	01.04.2019-08.12.2025	40.34	133,000	-	133,000
	09.12.2015	01.04.2020-08.12.2025	40.34	133,000	-	133,000
韓繼深 (附註3)	09.12.2015	01.04.2017-08.12.2025	40.34	105,250	-	105,250
	09.12.2015	01.04.2018-08.12.2025	40.34	105,250	-	105,250
	09.12.2015	01.04.2019-08.12.2025	40.34	105,250	-	105,250
	09.12.2015	01.04.2020-08.12.2025	40.34	105,250	-	105,250
王冬至 (附註3)	09.12.2015	01.04.2017-08.12.2025	40.34	95,500	-	95,500
	09.12.2015	01.04.2018-08.12.2025	40.34	95,500	-	95,500
	09.12.2015	01.04.2019-08.12.2025	40.34	95,500	-	95,500
	09.12.2015	01.04.2020-08.12.2025	40.34	95,500	-	95,500
王子崢	09.12.2015	01.04.2017-08.12.2025	40.34	15,000	-	15,000
	09.12.2015	01.04.2018-08.12.2025	40.34	15,000	-	15,000
	09.12.2015	01.04.2019-08.12.2025	40.34	15,000	-	15,000
	09.12.2015	01.04.2020-08.12.2025	40.34	15,000	-	15,000
金永生 (附註4)	09.12.2015	01.04.2017-08.12.2025	40.34	35,500	(35,500)	-
	09.12.2015	01.04.2018-08.12.2025	40.34	35,500	(35,500)	-
	09.12.2015	01.04.2019-08.12.2025	40.34	35,500	(35,500)	-
	09.12.2015	01.04.2020-08.12.2025	40.34	35,500	(35,500)	-

其他  
資料

董事姓名	授出日期	行使期 (附註1)	行使價 (港元)	於2017年	期內重分類 (附註2)	於2017年
				1月1日尚未行使 購股權涉及的 股份數目		6月30日尚未行使 購股權涉及的 股份數目
馬志祥	09.12.2015	01.04.2017-08.12.2025	40.34	15,000	-	15,000
	09.12.2015	01.04.2018-08.12.2025	40.34	15,000	-	15,000
	09.12.2015	01.04.2019-08.12.2025	40.34	15,000	-	15,000
	09.12.2015	01.04.2020-08.12.2025	40.34	15,000	-	15,000
阮葆光	09.12.2015	01.04.2017-08.12.2025	40.34	15,000	-	15,000
	09.12.2015	01.04.2018-08.12.2025	40.34	15,000	-	15,000
	09.12.2015	01.04.2019-08.12.2025	40.34	15,000	-	15,000
	09.12.2015	01.04.2020-08.12.2025	40.34	15,000	-	15,000
羅義坤	09.12.2015	01.04.2017-08.12.2025	40.34	15,000	-	15,000
	09.12.2015	01.04.2018-08.12.2025	40.34	15,000	-	15,000
	09.12.2015	01.04.2019-08.12.2025	40.34	15,000	-	15,000
	09.12.2015	01.04.2020-08.12.2025	40.34	15,000	-	15,000
合共				2,297,000	(142,000)	2,155,000

附註：

1. 購股權的歸屬期乃由授出日期起至行使期開始時止。
2. 「期內」指2017年1月1日至2017年6月30日。
3. 購股權之行使乃受限於表現目標的達成。
4. 金永生先生已於2017年3月21日辭任本公司之非執行董事職務，其餘下之142,000份購股權已被重分類至員工持有之購股權。

除上文披露者外，於期內任何時間，本公司或其附屬公司概無參與任何安排，致使董事及主要行政人員、彼等各自的配偶或未滿18歲的子女可藉購入本公司或其相關法團的股份、相關股份及債券而得益。

## 主要股東

於2017年6月30日，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336條須予備存之登記冊所記錄，各主要股東持有本公司股份及相關股份之權益及淡倉記錄者均載列如下：

股東姓名	身份	公司權益	依據購股權的 相關股份權益	股份及相關股份 總權益 (附註4)	於2017年 6月30日約佔 本公司已發行 總股本百分比
王玉鎖 (「王先生」)	實益擁有人及於 受控公司之權益	329,249,000 (附註1)	580,000 (附註2)	329,829,000 (L)	30.49%
趙寶菊 (「趙女士」)	於受控公司之 權益及配偶權益	329,249,000 (附註1)	580,000 (附註2)	329,829,000 (L)	30.49%
新奧國際	實益擁有人	329,249,000 (附註1)	-	329,249,000 (L)	30.44%
The Capital Group Companies, Inc.	於受控公司之權益	129,880,700 (附註3)	-	129,880,700 (L)	12.01%
Capital Research and Management Company	投資經理	129,880,700	-	129,880,700 (L)	12.01%
Commonwealth Bank of Australia	於受控公司之權益	75,541,692	-	75,541,692 (L)	6.98%
JPMorgan Chase & Co.	實益擁有人、投資經理 及保管人法團／核准 借出代理人	64,740,175	-	64,740,175 (L) (包括 712,499 (S) 53,405,045 (P))	5.98%

附註：

1. 所指之三項329,249,000股股份實指相同股份。該等股份由新奧國際持有，而該公司由王先生及其配偶趙女士各自實益擁有50%權益。
2. 趙女士為王先生的配偶，被視為擁有王先生持有的股份權益。
3. 129,880,700股股份乃由Capital Research and Management Company(此乃The Capital Group Companies, Inc.之全資擁有附屬公司)持有。
4. (L)指好倉；(S)指淡倉；(P)指可供借出的股份。

除本節所披露的股東外，各董事並不知悉有任何人士於2017年6月30日有權於本公司股東大會上行使或控制他人行使5%或以上的投票權，並可實際指令或影響本公司的管理。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於2017年6月30日，公司並無獲悉尚有任何人士於公司的股份、相關股份的權益或淡倉中持有須按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336條及上市規則的規定，而須置存於登記冊內。

其他  
資料

### 購股權計劃

本公司根據於2002年5月21日舉行之股東特別大會(「股東週年大會」)及於2012年6月26日舉行之股東週年大會上通過之普通決議案，分別採納了「2002年計劃」及「2012年計劃」之購股權計劃。

下表披露於2002年計劃及2012年計劃下，員工(包括各董事)於期內持有本公司之購股權詳情及其變動：

計劃/ 獲授人士	授出日期	行使期 (附註1)	行使價 (港元)	於2017年		期內行使/ 失效	於2017年	
				1月1日尚未行使 購股權涉及的 股份數目	期內重分類		6月30日尚未行使 購股權涉及的 股份數目 (附註2)	
<b>2002年計劃</b>								
員工	14.06.2010	14.12.2010-13.06.2020	16.26	100,000	-	-	100,000	
	14.06.2010	14.06.2012-13.06.2020	16.26	100,000	-	-	100,000	
合共				200,000	-	-	200,000	
<b>2012年計劃</b>								
董事	09.12.2015	01.04.2017-08.12.2025	40.34	574,250	(35,500)	-	538,750	
	09.12.2015	01.04.2018-08.12.2025	40.34	574,250	(35,500)	-	538,750	
	09.12.2015	01.04.2019-08.12.2025	40.34	574,250	(35,500)	-	538,750	
	09.12.2015	01.04.2020-08.12.2025	40.34	574,250	(35,500)	-	538,750	
員工	09.12.2015	01.04.2017-08.12.2025	40.34	2,254,000	35,500	(492,500)	1,797,000	
	09.12.2015	01.04.2018-08.12.2025	40.34	2,254,000	35,500	(269,500)	2,020,000	
	09.12.2015	01.04.2019-08.12.2025	40.34	2,254,000	35,500	(269,500)	2,020,000	
	09.12.2015	01.04.2020-08.12.2025	40.34	2,254,000	35,500	(269,500)	2,020,000	
合共				11,313,000	-	(1,301,000)	10,012,000	

附註：

1. 購股權的歸屬期乃由獲授日期起至行使期開始之日為止。
2. 截至本報告日期，2002年計劃下可以發行之股份數目為200,000股，佔已發行股份數目之0.02%；2012年計劃下可以發行之股份數目為10,012,000股，佔已發行股份數目之0.93%。10,012,000股當中有部分購股權之行使乃受限於表現目標的達成。

有關本公司授予董事的購股權於期內的變動，詳情載於本報告上文標題「董事認購股份之權利」一節內。

除上文披露者外，期內概無購股權授出、行使、失效或被註銷。

### 購買、售出或贖回本公司之上市證券

期內，本公司於聯交所購回合共7,000股股份，總代價為265,750港元。購回之詳情如下：

日期	購回股份總數	每股價格		總代價 港元
		最高 港元	最低 港元	
2017年5月16日	7,000	38.00	37.85	265,750
總計	7,000			265,750

截至本報告日期，以上所有購回股份已被註銷。

進行購回乃為提高每股資產淨值及每股盈利，並根據於本公司2016年股東週年大會上向董事會授出以購回股份之一般授權進行。

除以上披露外，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概無購買、售出或贖回本公司任何上市證券。

### 審核委員會

本公司已根據上市規則之規定成立審核委員會，與管理層檢討本集團所採用的會計原則及慣例，以及討論審計、內部監控及財務報告事宜。審核委員會亦維持與本公司獨立核數師有適當關係及向董事會提供意見和建議。

本公司之審核委員會已於2017年8月23日召開審核委員會會議，審閱本集團截至2017年6月30日止六個月之未經審核之中期業績及中期報告。德勤•關黃陳方會計師行為本公司之獨立核數師，依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審閱工作準則第2410號「由實體的獨立核數師執行中期財務資料審閱」對本集團截至2017年6月30日止六個月之未經審核的財務資料進行審閱工作。

### 遵守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

本公司已採納有關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行為守則，條款標準不低於上市規則附錄10所載的標準守則所訂標準。經向所有董事作出特定查詢後，於期內，所有董事確認已遵守標準守則所列的標準及有關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行為守則。

### 企業管治守則

董事會知悉，本公司於期內一直遵守上市規則附錄14企業管治守則所載的守則條文。



其他  
資料

### 公眾持股

根據本公司所獲得的公眾資料並就董事所知悉，於本報告日期，本公司已發行股份的公眾持股量不少於上市規則所規定的25%。

### 貸款協議對控股股東所加的特定責任

本公司於2011年5月13日及2013年2月26日發行十年期優先票據(「2021優先票據」)及五年零息可換股債券(「可換股債券」)，有關2021優先票據和可換股債券本金分別為7.50億美元(相等於約人民幣48.63億元)及5億美元(相等於約人民幣31.41億元)。2021優先票據和可換股債券之條款及條件中，均要求本公司控股股東王先生需於相關協議年內維持彼所持有本公司權益不少於本公司已發行總股本的25%。有關債券於2017年6月30日之餘額分別為3.66億美元(相等於約人民幣24.76億元)及5億美元(相等於約人民幣33.87億元)。

本公司於2014年10月23日發行五年期債券，根據債券之條款及條件要求，本公司控股股東王玉鎖先生需於債券年內維持彼所持有本公司權益不少於本公司已發行總股本的20%。有關債券發行本金總額為4億美元(相等於約人民幣24.60億元)，其於2017年6月30日的餘額為6,480萬美元(相等於約人民幣4.39億元)。

### 競爭利益

期內，並無本公司董事或管理層股東或其各自之聯繫人於與本集團或可能與本集團業務有競爭的業務中擁有利益。

### 董事

於本報告日期，董事會成員包括執行董事王玉鎖先生(主席)、張葉生先生(副主席)、王少劍先生(首席執行官)、韓繼深先生(總裁)及王冬至先生；非執行董事王子崢先生；以及獨立非執行董事馬志祥先生、阮葆光先生及羅義坤先生。

承董事會命  
主席  
王玉鎖

香港，2017年8月24日



Rooms 3101-04, 31/F., Tower 1, Lippo Centre, No.89 Queensway, Hong Kong  
香港金鐘道89號力寶中心第一期31樓3101-04室

電話 Tel           ▶ (852) 2528 5666  
傳真 Fax           ▶ (852) 2865 7204  
網址 Website      ▶ [www.ennenergy.com](http://www.ennenergy.com)  
電子郵箱 E-mail  ▶ [enn@ennenergy.com](mailto:enn@ennenergy.com)

